#### 附件 5

**广东省高职院校高水平专业群项目信息变更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专业群名称（代码） |  | 立项编号 |  |
| 现专业群负责人和联系电话 |  | 学校管理部门和电话 |  |
| 立项时间（年月） |  | 变更时间（年月日） |  |
| 变更类型（勾选） | （ ）变更专业群包括的专业（ ）变更专业群负责人（ ）变更成员：（ ）增加成员（ ）减少成员（ ）调整成员排序（ ）变更建设内容 |
| 变更前负责人（签名）：变更前成员（按顺序）： | 变更后负责人（签名）：变更后成员（按顺序）： |
| 变更的主要内容（一般不超过 200 字）： |

|  |
| --- |
| 变更理由： |
| 本人对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陈述，将承担由此带来的相关责任。现专业群负责人签名：年 月 日 |
|  | 变更符合省和学校有关文件要求，理由充分，情况属实，并已告知全体项 |
|  | 目组成员且无异议或异议已得到妥善处理，同意变更申请。 |
| 学校专业群建设管理部 |  |
| 门意见 |  |
|  | （盖章） |
|  | 日期 ： 年 月 日 |
| 学校审核意见 | （盖章）日期 ： 年 月 日 |

注：1.变更专业群包括的专业，要符合省教育厅有关文件要求。2.变更项目组成员，可

不需要提供学校审核意见。3.变更信息，应符合有关文件要求，并根据有关要求，同时提供相关材料。4.学校专业群建设管理部门应按要求，及时报送变更材料；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或逾期报送，不予同意备案。5.省教育厅组织开展抽查、中期检查和验收时，会将同意备案的信息变更表提供给有关专家，作为检查验收依据。